

澠池县财政局 文件

澠池县乡村振兴局

澠财预〔2021〕621号

★

关于下达澠池县2021年春季“雨露计划” 职业教育补贴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财税所、乡村振兴办：

根据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继续做好“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工作的通知》（豫乡振〔2021〕45号）文件精神，现将2021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资金共计135.15万元下达给你们，请你们按照审定后的补贴名单（附件1、2），及时、足额将补贴资金于七个工作日内发放到补贴对象的“一卡通”账户。

此项资金请从县级资金中列支135.15万元。

附件：1、澠池县 2021 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
资金分配表

2、澠池县 2021 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
贴名单统计表



澠池县乡村振兴局
(澠池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代章)
2021年9月29日

附件 1

澠池县 2021 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
补贴资金分配表：

乡(镇)名称	资金(万元)	备注
陈村乡	21.9	
段村乡	4.35	
果园乡	21.75	
城关镇	0.3	
洪阳镇	8.4	
南村乡	8.55	
坡头乡	11.25	
仁村乡	11.55	
天池镇	21	
仰韶镇	5.4	
英豪镇	9.75	
张村镇	10.95	
合计	135.15	